


[首 页](#)
[所 概 况](#)
[所 长 简 介](#)
[部 门 介 绍](#)
[科 研 成 果](#)
[论 文 专 著](#)
[水 利 史 室](#)
[联 系 我 们](#)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 >> [年会学术报告摘要](#) >> [03年会学术报告摘要](#)

### 山洪灾害灾情评估系统框架

梁志勇

技术交流与培训部

山洪灾害包括溪河洪水、泥石流和滑坡三类灾害。据国家防办统计,山洪灾害近年来平均每年造成的死亡人数占全部洪涝灾害死亡人数的80%左右,且死亡数量居高不下。温家宝总理要求,要研究山洪发生的特点和规律,提出防治规划方案。鄂竟平秘书长指出山洪灾害已经成为当前防洪减灾工作中的突出问题,要总结经验教训,采取综合防御对策,做好山洪灾害防治规划的编制工作。

本报告首先对国内外山洪灾害灾情评估方法进行了综述,总结了国内外对山洪灾害灾情评估方法的研究,认为山洪灾情评估作为一门新兴的边缘交叉学科,其评估理论和方法都在不断的探索和完善之中,在评价方法、精度、层次及其评价系统等方面也存在不少问题。根据这些问题的特点和评价方法的发展趋势,提出了我国山洪灾害防治规划编制工作中灾情评估的范围和内容、评估标准和等级划分方法以及灾情评估系统的基本框架。建议山洪灾害灾情评估系统包括灾前评估、灾中跟踪调查、灾后损失评估三个方面。灾前评估就是风险评估,根据点或区域的危险度评估和易损度评估结果,可以得到点或区域的风险度评估结果。灾中跟着评估是对那些规模巨大、破坏严重、灾害历时长的山洪灾害进行实时评估。灾后评估主要是损失评估,可以从社会影响、经济损失和环境损害三方面进行评估。最后,报告给出了利用所提出的评估系统评价山洪灾害的实例。

2003年11月17日13:57